

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校友會

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通知信

函件編號：校友會 25001

敬啟者：

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校友會（下稱「本會」）乃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法團校董會認可之校友會。基於現任校友校董任期即將屆滿，故「本會」根據法團校董會條例，按章程選出一位校友校董。選舉日程如下：

- | | |
|-----------|--|
| 3/7/2026 | 公佈選舉校友校董事宜，並於學校網頁、校友會 Facebook, IG 群組及學校伺服器內(public/學校管理/法團校董會) 內上載校友校董選舉章程。
(提名期 3/7/2026 - 17/7/2026) |
| 17/7/2026 | 當天下午 4 時正截止提名 |
| 21/7/2026 | 公佈候選人名單 |
| 22/7/2026 | 投票開始 (投票期 22/7/2026-19/8/2026) |
| 19/8/2026 | 中午 12 時正截止投票/ 下午 4 時正進行點票 |
| 20/8/2026 | 透過學校教員室告示板、學校校網及校友會 Facebook, IG 群組公佈選舉結果 |
| 27/8/2026 | 落選的候選人可於公佈結果後一星期內，即 27/8/2026 或前，以書面形式提出上訴。 |

校友如有查詢，請致電 2447 2322 與劉沛堯老師或校友校董選舉主任張琳助理校長聯絡。

此致
貴校友

校友會主席 周永傑 謹啟
(劉穎君副校長 代行)

二零二六年七月三日

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 (2026-2029 年度)

校友校董選舉章程

引言

自從公營學校於 2000 年代初實施校本管理以來，教育局一直致力推動學校各主要持份者參與學校的管理和決策事宜，目的是透過教師、家長和校友等主要持份者加入法團校董會，在學校推行一個公開、具透明度和多方共同參與的學校管治架構。

校董的職責

- 校董須負責
 - (a) 實踐辦學團體訂定的本校抱負和辦學使命；及
 - (b) 研訂本校的教育和管理政策，制訂一般指示；及
 - (c) 監督財政預算的制訂、監察學校表現、確保學校管理層承擔責任，並加強社區網絡。
- 校董須促進法團校董會與提名他註冊為校董的團體之間的溝通和合作。
- 校董須以個人身分為本校學生的利益而行事。
- 校董須每年向法團校董會申報個人與本校的利害關係。

替代校董的職責

基本上，替代校董與校董並無多大分別，他們可參加法團校董會會議，發表意見。但當涉及投票時，只有校董才有權投票，替代校董則沒有投票權；只有在有關界別的校董缺席會議的情況下，相關的替代校董才可投票。

校友校董候選人資格

- 有關校友必須是學校校友，才可成為校友校董選舉的候選人
- 如出現下列情況，有關校友便不能獲提名為校友校董
 - (a) 他是學校的教員；
 - (b) 他是學校的校長；或
 - (c) 他並不符合以下《教育條例》第 30 條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
 - 申請人每年最少有 9 個月不在香港居住；
 - 申請人並非出任校董的適合及適當人選；
 - 申請人的准用教員許可證以前曾被取消；
 - 申請人未滿 18 歲；
 - 申請人年滿 70 歲而無法出示有效的醫生證明書，以證明他在健康方面適合執行校董的職能；
 - 申請人未滿 70 歲，而他在常任秘書長提出要求後，無法出示有效的醫生證明書，以證明他在健康方面適合執行校董的職能；
 - 申請人在提出以下任何申請時，即
 - (i) 學校註冊；
 - (ii) 註冊為校董或教員；或
 - (iii) 僱用校內准用教員，或
 - (iv) 在與該等申請有關的事項中，作出虛假的陳述或提供虛假的資料，或因在要項上有所遺漏而屬虛假；
 - 申請人是《破產條例》(第 6 章)所指的破產人，或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
 - 申請人曾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判監禁的刑事罪行；或
 - 申請人已註冊為五間或以上的學校校董。
- 條例規定校友不得同時出任家長校董。

投票人資格

- 學校的所有校友均符合資格投票。
- 所有合資格投票的人士都享有同等的投票權。

校友校董空缺數目及任期

- 校友校董 1 名 (任期為 3 年，由其註冊為校董當日起計)
- 本屆校友校董的任期將在 2026 年 10 月 24 日生效及在 2029 年 10 月 23 日終止。
- 如校友校董在任期內離任，或任期屆滿出現空缺，法團校董會須以同樣方式在三個月內進行補選，填補有關的空缺。如法團校董會無法於該段期間進行補選並有充分理由，可向常任秘書長申請將填補有關空缺的時限延長。

提名期限 3/7/2026 - 17/7/2026 (當天下午 4 時正截止提名)

提名方法

- 每位校友會會員可提名本人或另一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在校網下載提名表格，填妥後於提名期結束前 (即 17/7/2026 下午 4 時前) 交回選舉主任 (選舉主任本身不可以是校友校董選舉的候選人)。
- 選舉主任會於 21/7/2026 以學校網頁及校友會 Facebook, IG 群組方式向所有校友發出候選人簡介通知。

投票及點票

- 投票將於 22/7/2026-19/8/2026 進行，投票箱放於校務處內或以 email (eduyoung@jcmkec.edu.hk) ; fax 2447 3058 ; WhatsApp 2447 2322; 郵寄等方式繳交選票
- 截止投票時間為 19/8/2026 中午 12 時正，並於同日下午 4 時正進行點票。
- 獲最多選票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校友校董。
- 如兩個或以上的候選人得票相同，會以抽籤決定。
- 如只有一名候選人，信任票過半數將獲提名註冊為校友校董。

公佈結果日期

- 選舉主任會於 20/8/2026 將選舉結果張貼教員室告示板、學校校網及校友會 Facebook, IG 群組。
- 落選的候選人可在選舉結果公佈後，一星期內 (即 27/8/2026 或前)，以書面方式向法團校董會提出上訴，並列明上訴的理由。

選舉日程

3/7/2026	公佈選舉校友校董事宜，並於學校網頁、校友會 Facebook, IG 群組及學校伺服器內(public/學校管理/法團校董會) 內上載校友校董選舉章程。 (提名期 3/7/2026 - 17/7/2026)
17/7/2026	當天下午 4 時正截止提名
21/7/2026	公佈候選人名單
22/7/2026	投票開始 (投票期 22/7/2026-19/8/2026)
19/8/2026	中午 12 時正截止投票/ 下午 4 時正進行點票
20/8/2026	透過學校教員室告示板、學校校網及校友會 Facebook, IG 群組公佈選舉結果
27/8/2026	落選的候選人可於公佈結果後一星期內，即 27/8/2026 或前，以書面形式提出上訴。

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2026-2029 年度)
校友校董選舉提名表格

提名須知：

提名期限：3/7/2026 – 17/7/2026

- 每位校友可提名本人或另一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
- 每位獲提名的候選人須向選舉主任提供有關其個人資料的簡介，字數不限，並須在簡介中申報有否觸犯《教育條例》第 30 條所載有關常任秘書長可拒絕校董註冊的理由，以助教員判斷獲提名的候選人是否適合及適當的候選人。
- 填妥提名表格後，於提名期結束前交回，註明給選舉主任：張琳助理校長
- 遞交提名表格和候選人簡介資料方法如下：
(1) 於辦公時間(8:00am-6:00pm)親臨本校校務處遞交
(2) 可傳真至 24473058 或 (3) WhatsApp 至學校電話 2447 2322
(4) 或電郵至 eduyoung@jcmkec.edu.hk 或 (5) 郵寄寄回本校（天水圍天榮路 5 號）

[附註：請用正楷填寫此表格，填寫前請小心參閱夾附的《填寫校友校董提名表格說明》。]

第一部分 提名人資料

姓名（中文）：		姓名（英文）：	
電 話：		畢業/離校年份：	
提名人簽署：		日 期：	

第二部分 候選人資料

參選者資料：（本會將有*號之資料保密）

中文姓名(正楷)：	英文姓名（正楷）：
性 別：男／女(刪去不適用者)	香港身分證號碼*：
畢業/離校年份：	班 別：
最 高 學 歷：	院 校 及 學 系：
職 業：	
通 訊 地 址 *：	
電 話 號 碼 *：	電 郵 地 址*：

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2026-2029 年度)

校友校董選舉提名表格

近照一張

第三部分 候選人個人簡介：

中文姓名(正楷)：_____

英文姓名(正楷)：_____

性 別：男／女(刪去不適用者)

畢業／離校年份：_____

職 業：_____

個 人 簡 介： (可附頁)

提名人姓名：_____

提名人簽署：_____

日 期：_____